

**2023 年度**  
**福建省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

# 目 录

<b>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b> .....	<b>1</b>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3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3
<b>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b> .....	<b>6</b>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二、收入决算表.....	8
三、支出决算表.....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5
<b>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b> .....	<b>16</b>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2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2
<b>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b> .....	<b>24</b>
<b>第五部分 附件</b> .....	<b>27</b>

# 第一部分

##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的主要职责是：代表国家行使审判权力，依照宪法和法律的规定，审判各类刑事、民商事、行政以及执行案件。通过审判活动，维护社会主义法制和社会秩序，保护国家、集体和个人的合法财产，保护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一）审判法律规定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和其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各类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审判法律规定由中级人民法院审理的刑事、各类民事、行政等第二审案件。

（三）受理不服辖区基层人民法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对其中确有错误的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提审或指令下级人民法院再审。

（四）审判由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五）对下级人民法院管辖不明的案件指定管辖。

（六）监督辖区内基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七）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八）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九）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十）指导基层人民法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执行员、书记员、司法警察、司法鉴定人员及

司法行政人员；协同主管部门管理人民法院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工作。

（十一）领导人民法院的监察工作。

（十二）管理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十三）在业务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十四）承办其他应由中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包括 20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无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3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福建省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

##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3 年，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的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市委工作要求和市八届人大二次会议决议，紧扣“公正与效率”工作主题，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做深做实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2023 年度共受理 8576 件，办结 8050 件。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依法履职勇担当，全力保障绿色高质量发展。认真

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强化刑事审判职能，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强化司法保障力度，为经济发展营造稳定、透明、规范、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治理木兰溪的重要理念，实施“法沁木兰”行动，加强对木兰溪全流域司法保护，守护好莆田人民的家乡河。支持促进依法行政，加强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

（二）为民司法善作为，积极回应群众多元化需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强化“如我在诉”意识，办好与人民群众权益联系最直接最密切的案件。加大执行工作力度，完善执行联动格局，坚持善意执行，充分保障各方当事人合法权益，实现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有机统一。充分运用智慧法院建设成果，为当事人提供集成式精准化诉讼服务。

（三）赋能基层强基础，深入推进法治化社会治理。深化源头治理，贯彻“抓前端、治未病”理念，统筹抓好诉源、案源、执源、访源“四源”治理，提升矛盾纠纷预防化解法治化水平。夯实基层根基，推动审判资源配置向基层倾斜，充分发挥基层法院服务保障第一线的作用。引领社会风尚，加强以案释法，用“小案例”讲“大道理”，树立价值导向，规范行为习惯。

（四）提升能力固根本，全面建设高素质法院队伍。筑牢政治忠诚，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确保法院工作正确政治

方向。强化能力提升，加强高层次审判人才培养，加强业务培训，全面提升干警业务能力。持续正风肃纪，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加强审判执行全流程廉政风险防控，驰而不息抓好制度落实。

（五）接受监督重落实，不断改进法院各项工作。始终自觉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坚持大会报告和专项报告制度，配合市人大开展营商环境工作视察调研。积极开展代表定向结对联络，邀请代表委员集中视察、参加会议、旁听庭审、见证执行，支持和保障代表委员更好履职。自觉接受政协民主监督，定期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通报法院工作。依法接受检察机关法律监督，邀请检察长列席审委会讨论案件，共同维护司法公正。广泛接受社会监督、舆论监督，深化与律师良性互动，不断改进法院工作。

## 第二部分

###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169.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6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6,128.27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608.6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3.02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6.9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17.9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778.31	本年支出合计	7,444.8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935.52	年末结转和结余	2,268.95
总计	9,713.83	总计	9,713.8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二、收入决算表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部门：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7,778.31	7,169.69					608.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67	18.67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67	18.67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8.67	18.6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510.04	5,901.43					608.62
20405		法院	6,510.04	5,901.43					608.62
2040501		行政运行	4,626.73	4,626.73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39.20	739.20					4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4.58	754.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2.58	692.5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7.29	287.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2.29	352.2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00	53.00					
20808		抚恤	62.00	62.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2.00	6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2.17	172.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2.17	172.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5.28	165.2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89	6.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2.85	322.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2.85	322.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2.85	322.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三、支出决算表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部门：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7,444.88	5,629.34	1,815.5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67		18.67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67		18.67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8.67		18.6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128.27	4,331.39	1,796.88			
20405	法院		6,128.27	4,331.39	1,796.88			
2040501	行政运行		4,331.39	4,331.39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22.60		1,022.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3.02	783.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1.03	721.0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5.39	295.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3.81	343.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1.83	81.83				
20808	抚恤		62.00	62.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2.00	6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6.96	196.9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6.96	196.9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0.07	190.0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89	6.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7.96	317.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7.96	317.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7.96	317.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169.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67	18.6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5,547.63	5,547.63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3.02	783.02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6.96	196.9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17.96	317.9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169.69	本年支出合计	6,864.25	6,864.2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378.1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683.59	1,683.5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78.1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8,547.83	总计	8,547.83	8,547.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864.25	5,594.89	1,269.3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67		18.67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67		18.67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8.67		18.6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547.63	4,296.95	1,250.68
20405	法院	5,547.63	4,296.95	1,250.68
2040501	行政运行	4,296.95	4,296.95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16.51		716.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3.02	783.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1.03	721.0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5.39	295.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3.81	343.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1.83	81.83	
20808	抚恤	62.00	62.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2.00	6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6.96	196.9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6.96	196.9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0.07	190.0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89	6.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7.96	317.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7.96	317.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7.96	317.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部门：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62.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6.82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765.16	30201	办公费	62.51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759.27	30202	印刷费	0.6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1,678.67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9.0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3.81	30206	电费	72.3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1.83	30207	邮电费	25.3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3.01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6.1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26	30211	差旅费	2.36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7.9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89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5.3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8.83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5.27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6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62.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4.2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9.92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6.89	30227	委托业务费	5.24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9.94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1.51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2.1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4.1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928.07		公用经费合计				666.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59.87
1. 因公出国（境）费	2	29.25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27.55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27.55
3. 公务接待费	6	3.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4	7	8	11	1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2023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2023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第三部分

#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9,713.83万元，支出总计9,713.83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21.24万元，下降0.22%。主要是当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和其他收入均有所减少。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7,778.3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32.33万元，下降1.67%，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169.69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608.62万元。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7,444.8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18.06万元，增长4.46%，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5,629.34万元。其中，人员支出4,962.52万元，公用支出666.82万元。

2. 项目支出 1,815.54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8,547.83 万元，支出总计 8,547.83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155.77 万元，增长 1.86%，主要是：2023 年在编在职人员工资、“四险二金”以及 2021-2023 年聘用制书记员经费的清算。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864.2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33.62 万元，增长 6.74%，具体情况如下：

（一）2019901-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8.6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8.67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有发生国家赔偿费用。

（二）2040501-行政运行 4,296.9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43.84 万元，增长 6.02%。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在编在职人员工资及 2021-2023 年聘用制书记员经费的清算。

（三）20405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16.5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66 万元，增长 1.22%。主要原因是业务装备支出较上年有所增加。

（四）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95.39 万元，较上年决算

数增加 7.43 万元，增长 2.58%。主要原因是当年退休人员增加，生活补贴支出相应增加。

（五）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3.8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2.41 万元，增长 26.68%。主要原因是调整当年缴费基数及补缴 2022 年部分。

（六）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1.8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4.19 万元，增长 196.06%。主要原因是当年退休及调出人员增加，年金记实、补记支出相应增加。

（七）2080801-死亡抚恤 6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2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有退休人员死亡，相应产生死亡抚恤支出。

（八）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90.0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8.35 万元，下降 16.79%。主要原因是 2023 年缴费基数调低。

（九）21011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8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89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2022 年省二级保健对象医疗费清算。

（十）2210201-住房公积金 317.9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31.44 万元，增长 70.47%。主要原因是 2022 年部分住房公积金通过行政运行（住房公积金自行调剂）科目列支及 2023 年调整缴存基数综合所致。

####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594.8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928.0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666.8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59.8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42.46%；较上年减少 42.44 万元，降低 41.48%。主要原因是精简开支，科学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节约了预算；本年度未购置车辆，公务用车购置费较上年大幅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9.2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1.57%；较上年增加 29.25 万元。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2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2 人次。主要是保障出国办案和工作交流需要，用于开支国际旅费、住宿费、伙食费和公杂费等，因节约开支导致预决算差异，因上年度未开支导致上下年差异。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7.5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32.80%；较上年减少 71.85 万元，降低 72.28%。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与全年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71.85 万元，降低 100.00%。2023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保障机要应急和执法执勤需要，上年度更新已达报废年限的车辆 3 辆，因本年度未购置导致上下年差异。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27.5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32.8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主要是保障车

辆加油、保险、维修和高速公路通行等需要，因节约开支导致预决算差异。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8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0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32.21%；较上年增加 0.15 万元，增长 5.15%。主要是保障各类检查、调研、考察和办案等需要，因节约开支导致预决算差异，因接待任务较上年有所增加导致本年支出相应增长。累计接待 57 批次、437 人次。

##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本部门无专项资金，未实施部门评价。

##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66.8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3.01 万元，降低 4.72%，主要原因是：人员编制数量减少和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11.1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0.5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4.6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66.0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46.1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8.6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46.1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25%，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64.60%。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8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19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 台（套）。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

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

### 附件

#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部门业务费							
主管部门	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48	3079.96	1815.54	10	58.95%	5.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92	1293.36	745.18	—	57.62%	—	
	其他资金	0	1131.55	546.19	—	48.27%	—	
	上年结转资金	756	655.05	524.17	—	80.02%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法院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不低于85%；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法院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为58.95%；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业务经费支出控制率	≤100%	58.95%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结案率	≥85%	93.88%	10	10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95%	98.19%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结收比	≥95%	102.2%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院工作报告满意率	≥80%	95.18%	10	10	
总分					100	95.9	偏差原因：部分项目开展、实施和决算进度因变化未赶上预期，比如较晚启动、延后启动；改进措施：加快资金预算与项目建设相衔接，保质保量，提高执行率。	